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交易标的为委托贷款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郑学明先生为公司现有股东，与公司现任董事郑仕麟先生为父子关系。黄雨水女士为公司现任董事，任期为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郑仕麟、黄雨水回避表决。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郑学明	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百丈东路819弄74号101室	-	-
黄雨水	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风华路818号	-	-

(二) 关联关系

郑学明先生为公司现有股东，与公司现任董事郑仕麟先生为父子关系。黄雨水女士为公司现任董事，任期为2016年3月15日至2019年3月14日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股东郑学明申请委托贷款5,000万元人民币，向董事黄雨水申请委托贷款1,000万元人民币，利率7%/年，借款期限2年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目前银行1-3年的商业贷款利率为4.75%，本次向股东郑学明和董事黄雨水申请的委托贷款利率为7%，基于无抵押无担保的情况下，本次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有失公允或利益转移的情况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，解决公司业务和

经营发展的需求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28日